证券代码: 003029

证券简称: 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 2024-026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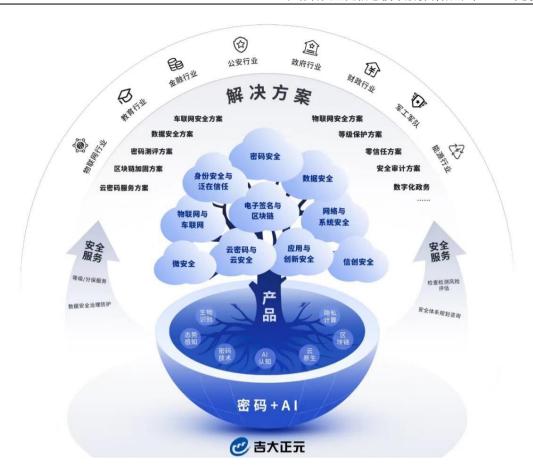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泉	成甜甜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 号中航科技大厦 4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56号中航科技大厦 4层				
传真	010-82610068	010-82610068				
电话	010-62618866-6858	010-62618866-6858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ir@jit.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网络安全产品、网络安全服务、网络安全生态。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商业密码 技术与 AI 技术的深度融合,并以此为基础研发适用于数据安全、物联网、工控安全、信创等领域,服 务于政府、央国企及中小企业的产品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为政府、军队以及金融、能源、电信、医疗、制造业等多个行业的企事业单位提供 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具体产品及服务如下: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square 是 \square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 万元

	2023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増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87,129.93	183,220.27	183,218.92	2.13%	188,733.61	188,739.69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资 产	118,675.99	135,724.15	135,722.81	-12.56%	138,642.88	138,648.95
	2022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	21年
	2023 4-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0,796.35	49,118.20	49,118.20	-16.94%	81,617.58	81,617.58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利 润	-15,716.51	-3,364.85	-3,372.27	-366.05%	14,607.79	14,613.87

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6,570.70	-3,636.94	-3,634.29	-355.95%	13,456.16	13,462.23
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11,661.80	322.54	322.54	-3,715.61%	12,603.17	12,603.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6	-0.1900	-0.19	-352.63%	0.8100	0.81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6	-0.1900	-0.19	-352.63%	0.8100	0.8100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2.27%	-2.46%	-2.46%	-9.81%	11.09%	11.0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1) 2022 年因会计政策变更产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2022 年净利润 74,196.82 元。
- (2) 因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00,611.32 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第一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191.78	14,001.30	6,154.62	8,44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5	-3,513.88	-5,105.84	-7,39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48	-3,524.76	-5,125.94	-8,08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1.91	-8,428.88	-4,749.97	10,128.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21,602	前一	报告披露日 个月末普通 东总数	24,2	56 权恢	期末表决 复的优先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北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双 小庄灰	小正灰		700 7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1.35%	20	,937,500	0	质押	12,000,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1.00%	20	,300,000	0	不适用	0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5.42%	10	,000,000	0	质押	6,000,000	

于逢良	境内自然人	5.21%	9,616,759	9,616,759	不适用	0		
赵展岳	境内自然人	4.34%	8,003,100	0	不适用	0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	8,00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7,000,000	0	不适用	0		
SUN GUIPING JUDY	境外自然人	1.50%	2,760,000	0	不适用	0		
潘叶虹	境内自然人	1.44%	2,660,000	0	不适用	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2,576,000	0	不适用	0		
	1 公司职方工次自持方公司职方主社少捕佛京北方四公司 0.720 职权 日头甘菜市							

1、公司股东于逢良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0.73% 股权, 且为其董事;

2、公司股东于逢良和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 认证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中于逢良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00%股权,吉林省 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75%股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3、于逢良、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与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赵展岳、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股东表决权时,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赵展岳、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应与博维实业、于逢良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有效。报告期末,前述一致行动关系已到期,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3-098);

4、于逢良、刘海涛于 2022年 11月 24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事项中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 A股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双方持股比例变化不影响协议执行,但任一方(包括其所控制的主体和继承人)不再持有股份且其提名董事不在公司任职时协议终止。目前该一致行动协议尚在有效期内;

- 5、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
- 6、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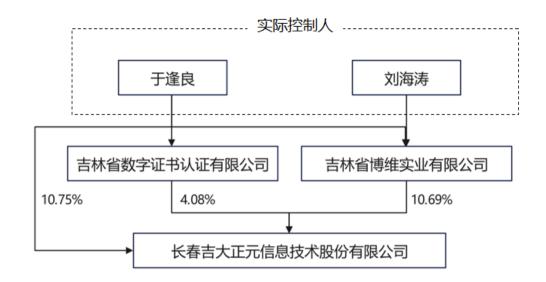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于逢良、刘海涛。截至本报告期末,于逢良、刘海涛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38,554,259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0%,其中,于逢良直接持有公司 9,616,759 股股份,同时通过控制吉林数字间接持有公司 8,000,000 股股份; 刘海涛通过控制博维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20,937,500 股股份。

2024年1月4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顺利完成且新增股份上市,于逢良新增公司股份11,439,127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调整为21,055,886股,吉林数字、博维实业持股数量不变。基于上述,于逢良、刘海涛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调整为49,993,386股,占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完成后总股本的25.52%。上图为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五)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进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于逢良先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 13,653,000 股(含本数)股份,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21,448.87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

项目相关议题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 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 2022-042 至 2022-051、2022-074、2022-075、2022-080、2022-086 等公告。

本报告期内,鉴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于 2023年2月17日施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规同时废止。公司根据新规规定,于 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前述项目相关议题进行修订,于 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将项目申请文件平移申报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并于2023年3月3日获得受理通知。此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项目的发行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发行股份数量为11,439,12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979.87万元,其余发行方案内容保持不变。该项目已于2023年7月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编号2023-006至2023-012、2023-017、2023-034、2023-057至2023-065、2023-067等公告。

2023年9月28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将该发行项目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届满日自2023年9月29日延长至2024年6月27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080号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前述项目全部发行事宜并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完成新增股份上市登记。

(二)发布《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的议案》,《吉大正元公司战略发展规划(2023-2025)》包含宏观篇(发展趋势)、中观篇(公司发展宏图、战略目标、总体发展思路)、微观篇(业务策略)、社会责任篇四个部分,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三)产业投资基金设立完成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拟与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股权基金投资有限公司、长春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春新区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吉林

银河正元数字经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7,500 万元,认缴比例 35%。

本报告期内,该基金各合伙人已完成实缴,并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2022-008)、《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2022-077、2022-083、2023-03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将持有的基金 0.20%财产份额(100 万元出资)以 100 万元 价格转让给江苏高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金额为 17,400 万元,持有份额 34.80%,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产业基金部分份额暨产业基金新增合伙人的公告》(2024-005)。

(四)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聘任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2023-048)及其他相关公告。

(五)募投项目结构调整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角度出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向新业务应用的技术研究项目""新一代应用安全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技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2023-051)。

(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870,700股限制性股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前述回购注销事宜。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23-070)。

(七)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2023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10.00 万元,预计发生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32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上述范围内实际发生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 235.94 万元,实际发生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类关联交易 1,114.36 万元,交易总额未超出预计额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报告》的"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之"(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八)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由于公司拟建设的正元信息安全产业园项目位于关联公司吉林省宇光热电有限公司的供热服务区域,需购买关联公司的供热管网入网服务及换热站建设相关服务,预计需支付 40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金额 255.00 万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报告》的"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之"(七)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于逢良 2024 年 04 月 25 日